

广东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公告

除本公司监事曾俊洪先生外，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监事会于 2006 年 8 月 11 日上午 9:00 在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本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2 人。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尚无法联系本公司监事曾俊洪先生，该监事未参加会议。此次会议审议了本公司 2005 年年报及其相关事项，但并未形成监事决议。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刘展成先生主持。各位监事发表的意见如下：

一、监事刘展成先生对相关事项的意见如下：

本公司监事刘展成先生同意审计师审计报告的意见以及董事会对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说明。

二、监事白云峰先生对相关事项的意见如下：

（一）对本公司 2005 年年报的整体意见：

本人对 2005 年年报相关事项进行了解，注意到：（i）审计师在保留意见事项上未能得到足够的审计信息，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ii）对公司利润下降的原因，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产成品、原材料计提的减值准备等。本人基于上述不能确定的原因不能对 2005 年年报发表意见。故弃权。

（二）对本公司 2005 年年报相关重大事项的意见：

1、对公司与海信营销有限公司《销售代理协议》、《销售代理协

议补充协议》及《销售代理协议补充协议二》执行情况的意见：

本人对上述协议不了解。本人认为本公司董事会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销售代理协议执行情况进行审计是必要的，并应尽快完成审计工作。

2、对公司前任董事长顾维军先生及其关联方占用本公司资金金额及清欠措施的意见：

本人同意公司对顾维军、格林柯尔系公司和第三方占有公司资金的情况进行任何合法形式的追讨，最大限度地保护公司利益。

3、对公司各项减值准备计提会计处理问题的意见：

本人对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存货、原材料等方面的减值持保留意见。

上述意见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三）对董事会针对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专项说明的意见

因本人无法对带强调事项段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发表意见，因此，不能对董事会对此专项说明发表意见。故弃权。

特此公告。

广东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06年8月11日